

股票简称：第一创业
债券简称：16一创02
债券简称：16一创03

股票代码：002797.SZ
债券代码：112484.SZ
债券代码：112492.SZ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18 年度)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长春市生态大街 6666 号

二零一九年六月

重要声明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北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第一创业”或“公司”）对外公布的《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等文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东北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东北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目录

第一节 受托管理的公司债券概要	3
第二节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4
第三节 发行人 2018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5
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8
第五节 偿债能力分析	9
第六节 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10
第七节 增信措施、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11
第八节 债券利息偿付情况	12
第九节 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	13
第十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14
第十一节 发行人出现重大事项的情况	15
第十二节 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16

第一节 受托管管理公司债券概要

截至2019年5月末，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由东北证券担任受托管理人尚未到期的公司债券包括：16一创02和16一创03，债券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受托管管理债券概况

	16一创02	16一创03
债券名称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第二期）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第三期）
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2015年12月11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909号”文核准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4亿元（含24亿元）的公司债券	
债券期限(年)	5	4
发行规模（万元）	80,000	80,000
债券利率	3.70%	4.25%
计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利息每年支付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付息日	11月29日	12月13日
担保方式	无担保	无担保
发行时主体信用等级、债券信用等级	AA+、AA+	AA+、AA+
跟踪评级情况	2019年5月30日，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了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出具的《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发行的16一创02、16一创03、18一创01与18一创02跟踪评级报告》（新世纪跟踪[2019]100110），根据该跟踪评级报告，发行人信用等级维持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16一创02、16一创03债项信用等级均为AA+。	

第二节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根据发行人与受托管理人签署的《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受托管理协议》，东北证券担任“16 一创 02”、“16 一创 03”的债券受托管理人。

2018 年度（以下简称“报告期”），受托管理人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以下简称《执业行为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5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8 年修订）》（以下简称上市规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持续跟踪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及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第三节 发行人 2018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一、 发行人2018年度经营情况

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主要从事向机构、个人提供金融产品和服务，主要业务如下：

（1）资产管理业务

发行人主要从事集合资产管理、定向资产管理和专项资产管理等券商资产管理业务；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公募基金和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

（2）固定收益业务

公司固定收益业务主要分为承销销售业务和投资交易业务。承销销售业务是指销售由本公司及子公司开发的和由其他金融机构开发的固定收益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国债、地方政府债、政策性金融债、同业存单、其他金融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资产支持证券等；投资交易业务是指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证券市场买卖固定收益类产品、类固定收益类产品、固定收益衍生品等，获取投资收益。

（3）投资银行业务

公司主要通过全资子公司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从事投资银行业务，主要包括股权融资、债权及结构化融资及相关财务顾问。此外，公司为客户提供新三板挂牌推荐业务。

（4）证券经纪及信用业务

公司向客户提供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融资融券、金融产品销售、股票质押业务、第三方投顾等多样化金融服务。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第一创业期货有限责任公司从事期货业务，主要包括：期货经纪业务、期货投资咨询业务、资产管理业务，期货经纪业务。

（5）私募股权基金管理及其他投资业务

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第一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从事私募基金管理业务，设

立和管理私募股权投资基金；通过全资子公司深圳第一创业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从事另类投资业务，使用自有资金对非上市公司进行股权投资。

根据《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受证券市场波动等多种因素影响，本报告期发行人自营投资及交易业务收入、投资银行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下降，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增加。本报告期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 17.70 亿元，同比下滑 9.40%，实现归母净利润 1.24 亿元，同比下降 70.59%。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总资产 335.64 亿元，较年初增长 1.34%；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 88.02 亿元，较年初下降 0.62%。

发行人 2017 年度及 2018 年度各业务板块的收入情况如下表：

表：发行人 2017 年、2018 年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板块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149,030,745.91	64.92%	1,348,424,559.18	69.02%	-14.79%
利息净收入	-43,804,070.12	-2.47%	125,304,788.23	6.41%	-
投资收益	627,994,813.31	35.48%	588,768,351.40	30.14%	6.66%
资产处置收益	96,479.24	0.01%	11,350.97	0.00%	749.96%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损失以“-”)	-35,454,975.86	-2.00%	-171,864,943.74	-8.80%	-
汇兑收益(损失以“-” 填列)	1,057,544.67	0.06%	-1,560,827.11	-0.08%	-
其他收益	6,386,372.41	0.36%	11,921,547.04	0.61%	-46.43%
其他业务收入	64,594,945.58	3.64%	52,585,401.51	2.70%	22.84%
营业收入合计	1,769,901,855.14	100.00%	1,953,590,227.48	100.00%	-9.40%

二、 发行人2018年度财务情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以及财政部会计司于 2018 年 9 月 7 日发布《关于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规定企业收到的个人所得税扣缴税款手续费，作为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的项目在利润表的“其他收益”项目中填列，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适用于 2018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发行人据此对 2017 年度财务数据

进行了追溯调整，本受托管理报告中所引用的 2017 年度财务数据为根据新财务报表格式进行调整后的财务数据。

2018 年末发行人资产、负债及所有者权益较 2017 年末基本稳定，其中发行人 2018 年末资产总额较 2017 年末增加 1.34%，2018 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较 2017 年末下降 0.62%，2018 年末负债总额较 2017 年末增加 1.97%。主要财务数据如下表：

表：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合并）

项目	2018 年度/末	2017 年度/末	增减变动情况
资产总额（元）	33,564,250,086.69	33,119,734,537.21	1.34%
负债总额（元）	24,400,225,811.02	23,929,830,176.42	1.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802,333,606.65	8,857,281,229.27	-0.62%
营业收入（元）	1,769,901,855.14	1,953,590,227.48	-9.40%
营业支出（元）	1,681,802,814.34	1,425,738,023.78	17.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4,354,814.46	422,851,118.39	-70.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8,124,857.30	417,488,872.26	-74.10%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元）	-112,633,101.59	-85,178,576.91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32,723,459.99	458,169,527.85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46,443,478.17	-275,489,956.94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496,226.22	-811,248,252.96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元）	-1,397,605,619.71	-630,129,509.16	--

注：上表中数据，引自《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一、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第三期）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909号文核准，公司分别于2016年1月19日、2016年11月29日、2016年12月13日发行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第二期）、（第三期），其中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已于2019年1月19日赎回。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第三期）分别募集资金8亿元和8亿元，合计募集资金总额16亿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额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第三期）募集资金扣除承销费后已全额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并于2016年末使用完毕。本报告期，发行人不涉及“16一创02”、“16一创03”募集资金使用及对应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第五节 偿债能力分析

本次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日常经营所产生的利润及经营性现金流。2017 年度、2018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营业收入分别为 195,359.02 万元、176,990.19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42,285.11 万元、12,435.48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45,816.95 万元、-83,272.35 万元。受证券市场波动影响等多种因素影响，2018 年发行人营业收入和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均出现一定程度下滑。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波动较大，主要是因为本期偿还部分上期融入的转融通融入款项，且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流出资金减少。总体来看，发行人日常经营所产生的利润及经营性现金流为偿还本次债券本息提供保障。

发行人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具有较强的资本金实力和融资能力，必要时公司可以通过筹资弥补临时的偿债资金缺口。发行人持有相当规模的流动性资产，必要时可以通过变现等方式以较低成本筹集偿债资金，保护投资者利益。

发行人资信状况良好，与国内多家银行保持着长期合作伙伴关系，具备较强的融资能力。

发行人已制定并执行偿债保障措施，偿债意愿明确。

第六节 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一）内外部增信机制及变动情况

“16一创02”、“16一创03”均无增信机制。

（二）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

报告期内，“16一创02”、“16一创03”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七节 增信措施、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一）增信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16 一创 02”、“16 一创 03”均无增信机制。

（二）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报告期内，“16 一创 02”、“16 一创 03”不涉及还本事项，发行人亦未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足额偿付债券利息的情形。发行人经营情况、偿债能力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未触发应急保障措施的执行。本次债券的偿债保障措施能够为本次债券的偿付提供有效保障。

第八节 债券利息偿付情况

一、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根据《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约定，“16一创02”付息日为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年的11月29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16一创02”未出现延迟兑付利息或本金的情况。

二、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根据《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募集说明书》约定，“16一创03”付息日为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年的12月13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16一创03”未出现延迟兑付利息或本金的情况。

第九节 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

无。

第十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2018年度内，本次债券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十一节 发行人出现重大事项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5年修订）》的规定，对于公司三分之一以上董事发生变动、总裁发生变动，公司已于2018年7月3日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关于董事、监事、总经理发生变动的公告》。

“16一创02”、“16一创03”债券受托管理人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公司债券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并于2018年7月5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zse.cn>)披露。

第十二节 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无。

（本页无正文，为《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8 年度）》之盖章页）

